

# 保山市农业农村局

## 保山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转发做好 2021 年元旦、春节 期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文件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，局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现将《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元旦、春节期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于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将值班领导和值班人员名单报市农业农村局质监科，并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前将“两节”期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情况报市农业农村局农质监科。联系人：李转英，0875-2122952；[邮箱 bssncpzlaq@163.com](mailto:bssncpzlaq@163.com)

附件：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元旦、春节期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



